

專案質詢

8-4-6-0170

##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6 日印發

案由：本院張委員嘉郡，針對國內食品管理屢生問題，從毒奶粉開始，陸續有毒澱粉、假米粉等事件層出不窮，近來甚至有市售包裝米內容物與標示成分不相符情形，消費者對於食品業者與政府相關主責單位之信心儼然潰堤。爰此，本席建請行政院及相關單位，除對於食品管理相關法規進行研議修正外，更應視其必要性，從上游原料供給、中游加工製造至下游銷售販賣，建構跨部會之管理與查核機制，並定期公告相關訊息，使政府資訊更加透明化，以加強消費者訊息獲得及回饋管道，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近年自中國大陸毒奶粉事件開始，引起各國對於食品安全問題人心惶惶，台灣也在 2011 年爆發塑化劑事件，不肖業者為節省成本，於合法的食品添加物中使用廉價的工業塑化劑；2013 年更有不肖業者將不得添加的化學保存劑順丁烯二酸非法加入食用澱粉，因國內使用澱粉製成之產品甚多，造成影響範圍更廣；除非法食品添加物造成國民健康問題外，還有以玉米澱粉混充米粉原料之假米粉事件，近來甚至有市售包裝米內容物與標示成分不相符情形，對於消費者權益造成嚴重影響。
- 二、於塑化劑事件發生後，衛生署公告「塑化劑污染食品之處理原則」，所歸類之產品如未能提出安全證明者即以停售處分；對於毒澱粉事件，衛生署推出專案計畫，對國內各澱粉廠商進行稽查，將未合格者下架處理，並訂出檢出標準；假米粉事件發生之初，衛生署僅稱「國家標準是自願性規範」，未有積極作為，於監察院糾正後始承諾願意進行修法研究，對於米粉中含米量標準以法令明文規定；近日市售包裝米事件，雖有立即反應，於第一起問題事件發生後，即擴大抽檢，但其檢結果不合格率竟達 19%。此一連串事件，政府相關單位多為被動回應，消費者權益受損情形下，民眾對政府之不信任感恐有增加之虞。
- 三、食品安全與管理問題，於第一起食品安全問題事件發生後，未有平息跡象，政府所為因應

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6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政策似僅達成單一的止血效用，顯見相關單位對於預防措施與管理機制之建構未臻健全，爰此，本席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